

享受閱讀英文童書的樂趣

多年來，台灣閱讀協會一直致力中文閱讀的推廣，出版過《童書久久》及《青春久久》系列，每冊介紹適合學齡前小朋友到國小讀者的課外讀物 99 本，以及推薦給國小高年級到高中生的 99 本文學與非文學類圖書，極受家長、老師及關心閱讀的社會人士歡迎。

閱讀本國語言，本來就該優先，但跨入 21 世紀，英文閱讀力變得日趨重要，因此我覺得閱讀協會應該可以繼續開拓國人的閱讀領域，除中文之外，也把英文閱讀納入閱讀協會關注的項目。在台灣閱讀協會的理監事會議上，我大膽建議按照《童書久久》、《青春久久》的形式，出版幾本介紹英文課外讀物的手冊。經過理事長陳素燕教授的努力，我們開了許多次會，最後決定先從英文童書繪本開始，從參與委員推薦的書單中，投票選出 99 本繪本，由委員認養撰寫推薦導讀。

西洋的英文童書有悠久的傳統，許多著名作家都會為小讀者寫幾本童書，也有各種獎項鼓勵兒童文學創作。因此，各種童書百花齊放，豐富多元，故事內容精彩，文字生動。繪本更是多采多姿，在設計編排上常見巧思，甚至融入觸感及聲光效果，如《The Very Busy Firefly》、《The Very Busy Cricket》和 touch & feel 之類的觸摸書，讓人愛不釋手，自然而然想去讀它。

以往台灣許多人學英文只是背單字、學文法，把英文從語境、文學、文化中抽離出來，以為只要熟習單字、片語、句型和文法，就可以一取十，拿來全面套用。但語言不是孤立存在的，它跟文學、文化密不可分，要培養英文閱讀力，若不大量閱讀優美的作品是無法達成的。

美國小學的英文課程叫語文課 (language arts)，包括「語言」跟「文學」。不止強調語言的結構與規則，也包含諸如童謠、寓言、小說、戲劇、詩歌等作品，以及許多知性 (content-based) 的文章。內容豐富有趣，容易引起學生的興趣，老師教起來也有意思，跟學生比較能有互動。相對而言，國人自編的英語課本，特別是以往的標準本，卻很單調。這樣學到的英文也許能應付國內考試、檢定，但在實際溝通表達、翻譯寫作時，則往往捉襟見肘，甚至束手無策。

以往國人自編英文課本問題多多，如標準本高中英文第一冊第一課就有這樣的句子：Different countries and different races have different manners. (不同國家、種族有不同的習俗) (國立編譯館(1986)《高級中學英文第一冊》，頁 1) 這樣的句子文法雖通，卻很呆板，邏輯也不好。不同國家跟種族為什麼就一定會有不同的 manners? 如果改成："Manners and customs vary from culture to culture." (仿

Lynne Sandsberry (2004) *Good Chats 3/e*, Bookman. P. 29) 就簡潔自然多了，邏輯也比較周延。

十幾年前我女兒讀大安高工，她們的高職英文是民間出版社編輯、國立編譯館審定的，內文也一樣充斥著中式英文。以第二課第一段為例：

One way to have good health is to eat healthful foods. Your body uses healthful foods to grow new cells. These foods are also needed to repair damaged cells. Your body uses healthful foods to keep cells, tissues, organs, and organ systems working. They provide the energy your body needs. When you eat healthful foods and exercise, your weight may be controlled. (鄧樂然 (1989)《高職英文》，遠東，頁 18)

把以上的英文和英美兒童讀物裡出現類似的文字相對比，就會發現我們課本裡的英文唸起來非常拗口，而英美兒童讀物中表達同樣概念的句子就簡明曉暢，易懂多了：

All living things need food to stay alive. Food helps your body grow and stay healthy. It gives you the energy to run and play. (Food, 1989, A & C Black. P. 1)

因此優良的兒童英文讀物除了可以培養小孩的閱讀習慣、語文能力和認知發展，也適合大人來讀，或親子共讀。事實上，即使我們已經大學畢業、入社會了，還是可以多看些兒童讀物，從中學英文，豐富英文閱讀經驗。譬如，《Amelia Bedelia》系列就可以讓我們注意到語言裡一詞多義的問題，也方便老師、家長向小孩解釋字詞的意思不是一成不變的，對文字的歧義會更敏感。特別是從事翻譯、中翻英工作的人，更有必要從童書裡取經，學習怎樣用簡單生動的文字來表達。

以往學英文主要在應付考試，生活上應用英文的機會不多，但在全球化時代及網路世界裡，英語是不可或缺的溝通工具，也是休閒、接收訊息的主要媒介。透過它，可以為我們打開通往廣闊世界的一扇門。而學好英文，最有效的方法就是大量閱讀道地的英文讀物，透過閱讀童書就是最輕鬆、最簡單的方式。英美的童書大都很精采，文字往往抑揚頓挫，甚至押頭韻、押尾韻，句子活潑，常會透過刻意的重複造成韻律與節奏，容易琅琅上口，相對於以往國人自編的英文課本，無論用來學英文或閱讀消遣，應該會更有趣、更有效。

蘇正隆 師大翻譯研究所兼任助理教授，前台灣翻譯學學會理事長